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 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 投资者应当到 [www.szse.com.cn](http://www.sz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 敬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四、风险因素”部分内容。
3. 误导性陈述或重大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 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董事会会议。
5.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6.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6. 是否适用√不适用

7. 董事会议决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现金分红预案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且充分考虑公司目前处于快速发展期, 经营规模不断扩大, 资金需求较大, 为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 公司拟定的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 不派发现金红利, 不送红股, 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  
√适用口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 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15,436.47万元。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不满足实施现金分红的条件。  
8.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简介基本情况

股票简称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代码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深圳证券交易所 创业板上市	希荻微	688173	无

2. 报告期内新业务、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模拟芯片的应用领域非常广泛, 中商产业研究院发布的《2025-2030年中国模拟芯片行业市场深度研究及发展前景投资预测报告》显示, 模拟芯片在消费电子领域应用最广, 占比36.97%; 其次是泛能源和汽车领域, 分别占比25.56%、19.00%。由于中国模拟芯片供应链发展相对较晚, 市场供应仍严重依赖进口。2024年我国进口芯片金额中, 消费电子领域为40-50%, 通信领域为20-25%, 工业领域为10-15%, 汽车领域为5%左右。在国内政策的扶持和供应链的共同努力下, 本土企业不断攻克关键技术, 国产化日益普遍, 在各个细分市场的渗透率不断提高, 预计未来几年中国模拟芯片市场规模将保持高速增长。

模拟集成电路行业将会朝着更高效、集成化以及智能化的趋势发展。目前, 电源管理芯片最大的终端市场仍然是手机等消费类电子产品, 但由于该市场竞争不断加剧, 盈利空间被压缩; 而另一方面, 汽车电子、高性能计算、工业应用等下游需求不断增长, 未来随着人工智能、大数据、物联网等新兴产业的发展, 全球需要的电子设备数量及种类迅速增长, 在汽车和工业领域芯片市场应用广阔, 由于芯片技术要求较高, 相应的产品毛利率较高。整体来看, 未来电源管理芯片应用领域从低端消费电子市场向高端工业、汽车市场转型升级成为行业发展的新趋势。

随着多芯系统集成、快充充电和电源效率管理的兴起, 电源管理芯片的复杂性和规格也不断提升, 其单价价值亦随之不断提升, 推动了电源管理芯片市场的持续增长。而智能手机轻薄化发展趋势也要求高性能低功耗电源管理芯片, 提升转换效率。此外, 深度受益于国产替代和光学升级, 音码马达驱动芯片已广泛应用于智能手机及其他智能设备之中。

目前, 全球半导体行业呈现结构优化态势, 希荻微凭借积累的技术优势、客户基础, 拓展产品丰富度, 对现有产品进一步升级, 提升核心产品竞争力, 提高公司整体竞争优势。具体体现为扩充在电源管理、接口保护和信号切换、音码马达驱动芯片、传感器芯片等细分领域的芯片产品布局, 并有序拓展电源转换芯片等领域。此外, 公司将将在现有消费电子应用领域的基础上, 以满足AEC-Q100标准的产品为重点, 积极布局汽车电子领域, 发力计算与存储等领域, 不断建立新的收入增长点。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2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	2023年
总资产	1,851,906,327.09	1,810,336,339.19	2.30	2,016,373,736.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424,570,754.60	1,478,867,485.63	-3.61	1,834,338,568.16
营业收入	939,434,932.17	646,510,877.78	45.28	322,632,322.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的净利润	934,348,600.09	493,312,371.20	89.20	368,094,018.68
利润总额	-142,818,444.47	-288,673,688.09	不适用	-67,576,756.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3,918,568.61	-290,567,343.59	不适用	-64,184,638.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8,719,680.60	-300,204,783.40	不适用	-167,281,894.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665,147.68	-218,404,467.40	不适用	-246,012,004.2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48%	-11.50%	增加3.02个百分点	-2.9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8	-0.74	不适用	-0.1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8	-0.74	不适用	-0.1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7.93	46.31	减少18.38个百分点	60.32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第一季度 (1-3月)	第二季度 (4-6月)	第三季度 (7-9月)	第四季度 (10-12月)
营业收入	197,619,312.25	289,709,972.94	206,561,174.28	227,434,534.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264,802.83	-17,423,620.69	-31,666,328.09	-33,543,332.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8,262,099.94	-18,389,163.89	-32,366,122.94	-39,236,293.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344,943.30	-24,227,437.01	-67,146,991.82	-41,946,774.63

财务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报告期内, 希荻微未发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4. 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单位: 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0,970
截至报告期末前一个月内未开通过投票权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4,676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前一个月内未开通过投票权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前一个月内未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0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持股数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受限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及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希荻微	0	93,700,467	22.74	0	无	境内自然人
德福	0	58,864,836	14.28	0	无	境内自然人
深圳市前海开源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48,031,191	29,846,928	7.24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8,796,709	11,748,656	2.85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	10,153,580	2.46	0	质押	境内自然人
裕康	-3,000,000	10,049,225	2.44	0	无	境内自然人
中航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6,114,481	8,719,173	2.11	0	无	境内法人
深圳市惠企宝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0	8,686,934	2.11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孙开华	0	4,349,742	1.06	0	无	境内自然人
广州祺祺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0	4,312,703	1.05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希荻微与TAO HAI 陶海、唐淑、李程浩未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希荻微与TAO HAI 陶海、唐淑、李程浩未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希荻微与TAO HAI 陶海、唐淑、李程浩未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希荻微与TAO HAI 陶海、唐淑、李程浩未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持股数量及持股类别  
不适用

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  
□适用√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不适用

3.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 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 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 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943,507元, 实现归母净利润自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1,391.86万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 公司总资产为1,810,663.79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为1,427,308.79万元。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 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不适用

3. 股权激励情况  
报告期内, 希荻微未发生股权激励事项。

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不适用

3.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 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 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 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943,507元, 实现归母净利润自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1,391.86万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 公司总资产为1,810,663.79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为1,427,308.79万元。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 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不适用

3. 股权激励情况  
报告期内, 希荻微未发生股权激励事项。

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不适用

3.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 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 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 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943,507元, 实现归母净利润自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1,391.86万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 公司总资产为1,810,663.79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为1,427,308.79万元。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 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不适用

3. 股权激励情况  
报告期内, 希荻微未发生股权激励事项。

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不适用

3.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 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 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 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943,507元, 实现归母净利润自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1,391.86万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 公司总资产为1,810,663.79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为1,427,308.79万元。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 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不适用

3. 股权激励情况  
报告期内, 希荻微未发生股权激励事项。

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不适用

3.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 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 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 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943,507元, 实现归母净利润自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1,391.86万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 公司总资产为1,810,663.79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为1,427,308.79万元。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 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不适用

3. 股权激励情况  
报告期内, 希荻微未发生股权激励事项。

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不适用

3.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 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 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公司代码: 688173 简称: 希荻微

# 希荻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25 年 度 报 告 摘 要

3. 报告期内新业务、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模拟芯片的应用领域非常广泛, 中商产业研究院发布的《2025-2030年中国模拟芯片行业市场深度研究及发展前景投资预测报告》显示, 模拟芯片在消费电子领域应用最广, 占比36.97%; 其次是泛能源和汽车领域, 分别占比25.56%、19.00%。由于中国模拟芯片供应链发展相对较晚, 市场供应仍严重依赖进口。2024年我国进口芯片金额中, 消费电子领域为40-50%, 通信领域为20-25%, 工业领域为10-15%, 汽车领域为5%左右。在国内政策的扶持和供应链的共同努力下, 本土企业不断攻克关键技术, 国产化日益普遍, 在各个细分市场的渗透率不断提高, 预计未来几年中国模拟芯片市场规模将保持高速增长。

模拟集成电路行业将会朝着更高效、集成化以及智能化的趋势发展。目前, 电源管理芯片最大的终端市场仍然是手机等消费类电子产品, 但由于该市场竞争不断加剧, 盈利空间被压缩; 而另一方面, 汽车电子、高性能计算、工业应用等下游需求不断增长, 未来随着人工智能、大数据、物联网等新兴产业的发展, 全球需要的电子设备数量及种类迅速增长, 在汽车和工业领域芯片市场应用广阔, 由于芯片技术要求较高, 相应的产品毛利率较高。整体来看, 未来电源管理芯片应用领域从低端消费电子市场向高端工业、汽车市场转型升级成为行业发展的新趋势。

随着多芯系统集成、快充充电和电源效率管理的兴起, 电源管理芯片的复杂性和规格也不断提升, 其单价价值亦随之不断提升, 推动了电源管理芯片市场的持续增长。而智能手机轻薄化发展趋势也要求高性能低功耗电源管理芯片, 提升转换效率。此外, 深度受益于国产替代和光学升级, 音码马达驱动芯片已广泛应用于智能手机及其他智能设备之中。

目前, 全球半导体行业呈现结构优化态势, 希荻微凭借积累的技术优势、客户基础, 拓展产品丰富度, 对现有产品进一步升级, 提升核心产品竞争力, 提高公司整体竞争优势。具体体现为扩充在电源管理、接口保护和信号切换、音码马达驱动芯片、传感器芯片等细分领域的芯片产品布局, 并有序拓展电源转换芯片等领域。此外, 公司将将在现有消费电子应用领域的基础上, 以满足AEC-Q100标准的产品为重点, 积极布局汽车电子领域, 发力计算与存储等领域, 不断建立新的收入增长点。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2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	2023年
总资产	1,851,906,327.09	1,810,336,339.19	2.30	2,016,373,736.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424,570,754.60	1,478,867,485.63	-3.61	1,834,338,568.16
营业收入	939,434,932.17	646,510,877.78	45.28	322,632,322.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的净利润	934,348,600.09	493,312,371.20	89.20	368,094,018.68
利润总额	-142,818,444.47	-288,673,688.09	不适用	-67,576,756.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3,918,568.61	-290,567,343.59	不适用	-64,184,638.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8,719,680.60	-300,204,783.40	不适用	-167,281,894.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665,147.68	-218,404,467.40	不适用	-246,012,004.2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48%	-11.50%	增加3.02个百分点	-2.9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8	-0.74	不适用	-0.1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8	-0.74	不适用	-0.1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7.93	46.31	减少18.38个百分点	60.32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第一季度 (1-3月)	第二季度 (4-6月)	第三季度 (7-9月)	第四季度 (10-12月)
营业收入	197,619,312.25	289,709,972.94	206,561,174.28	227,434,534.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264,802.83	-17,423,620.69	-31,666,328.09	-33,543,332.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8,262,099.94	-18,389,163.89	-32,366,122.94	-39,236,293.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344,943.30	-24,227,437.01	-67,146,991.82	-41,946,774.63

财务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报告期内, 希荻微未发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4. 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单位: 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0,970
截至报告期末前一个月内未开通过投票权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4,676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前一个月内未开通过投票权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前一个月内未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0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持股数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受限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及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希荻微	0	93,700,467	22.74	0	无	境内自然人
德福	0	58,864,836	14.28	0	无	境内自然人
深圳市前海开源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48,031,191	29,846,928	7.24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8,796,709	11,748,656	2.85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	10,153,580	2.46	0	质押	境内自然人
裕康	-3,000,000	10,049,225	2.44	0	无	境内自然人
中航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6,114,481	8,719,173	2.11	0	无	境内法人
深圳市惠企宝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0	8,686,934	2.11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孙开华	0	4,349,742	1.06	0	无	境内自然人
广州祺祺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0	4,312,703	1.05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希荻微与TAO HAI 陶海、唐淑、李程浩未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希荻微与TAO HAI 陶海、唐淑、李程浩未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希荻微与TAO HAI 陶海、唐淑、李程浩未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希荻微与TAO HAI 陶海、唐淑、李程浩未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持股数量及持股类别  
不适用

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  
□适用√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不适用

3.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 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 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 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943,507元, 实现归母净利润自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1,391.86万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 公司总资产为1,810,663.79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为1,427,308.79万元。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 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不适用

3. 股权激励情况  
报告期内, 希荻微未发生股权激励事项。

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不适用

3.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 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 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 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943,507元, 实现归母净利润自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1,391.86万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 公司总资产为1,810,663.79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为1,427,308.79万元。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 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不适用

3. 股权激励情况  
报告期内, 希荻微未发生股权激励事项。

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不适用

3.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 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 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 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943,507元, 实现归母净利润自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1,391.86万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 公司总资产为1,810,663.79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为1,427,308.79万元。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 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不适用

3. 股权激励情况  
报告期内, 希荻微未发生股权激励事项。

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不适用

3.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 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 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 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943,507元, 实现归母净利润自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1,391.86万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 公司总资产为1,810,663.79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为1,427,308.79万元。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 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不适用

3. 股权激励情况  
报告期内, 希荻微未发生股权激励事项。

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不适用</